

申請時間：114年9月8日(星期一)至114年9月19日(星期五)。

申請名額	3
申請資格	須為臺灣大學系統修讀碩士學位學生日間部修業一學年(含)以上；在職專班修業二學年(含)以上，經原就讀系助理教授以上二人具函推薦，並符合以下資格之一者： (一) 修業期間學業成績優異(系所排名前50%)，具研究潛力者。 (二) 具有特殊表現(如發表論文)，經本系招生委員會評定為成績優異者。
審查資料	1. 申請表 2. 教師推薦函二封以上(含指導教授) 3. 大學(含)以上歷年成績單 4. 研究計畫 5.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例如論文、發明等)。 【以上資料除申請表及推薦函外，請裝訂成冊】並將紙本資料送至系辦。
規定事項	1. 由本系招生委員會依據各申請人之繳交資料的書面審查成績(50%)及口試成績(50%)結果綜合評分，並決定錄取標準。 2. 口試時間另行通知。
聯絡資訊	(02)7749-3434 林倩綾助教 / 電子信箱：L2226567@ntnu.edu